淡江時報 第 777 期

**學碩士五年一貫 工學院留住人才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陳書澔淡水校園報導】「把人才留在淡江！」工學院院長虞國興表示，為鼓勵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讀原系碩士班，達到連續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的效果，工學院自9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「大學部學生五年一貫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規則」，於第2學期開始實施，除建築系不在此學制規劃外，凡於前5學期成績表現優良之工學院大三學生，可於本學期向各系提出申請，即日起至5月7日止。
  
虞國興說明，目前國內已有26所大學設五年一貫學程，本校今年由工學院率先展開。他指出，推動此計畫不僅能縮短學生準備考試及適應研究所的時間，亦能從大學時期即投入研究，維持連貫性。此外，相較於某些大學限定只能同系直升的學制設計，本校申請經錄取之學生，兼具學士學位候選人及碩士班預備研究生資格，可跨系選擇有興趣之特色領域研究老師學習，部分系所和老師還提供獎學金給取得預研生資格的學生。五年一貫無論對學校、老師或學生都是一大福音，在研究發展、跨領域的結合上亦有相當大的幫助，可謂多贏。